2022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青海考区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管理机构：

一、本人承诺严格按照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（第九版）》要求执行。

二、本人承诺考前14天内无发热、咳嗽、乏力等症状，近期无境外和省内、外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，未与新冠肺炎确诊患者或疑似患者接触史。

三、自觉遵守属地防疫工作要求和本次考试组织防疫要求，本人进入考点时主动出示本人防疫“信康码”“行程码”（彩色纸质版）绿码，同时出示本人考前48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证明（纸质版），并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测量和消毒工作，积极配合考点和考试工作人员做好防疫工作。（以上证明材料每场次考试入场前提交一份）

四、考试期间如实报告健康状况，若出现发热、咳嗽、乏力等症状，第一时间报告监考人员，并配合疫情防控人员按照应急处置相关规定进行甄别处理，允许离开考点的考生直接返回住地，保持安全社交距离，不扎堆不聚集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和在人员密集场所佩戴口罩。

五、以上承诺如有隐瞒或违反，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一切因此而引发的后果。

（注：此承诺书入考场时交于监考老师）

 考生签名：

 2022年8月 日